

发包编号：LYZJXE2025-014-014

1、发包条件：

浙西南大宗物资进口仓配交易中心-南组团现代智能物流园土石方平整工程已经有关部门批准建设，发包人为龙游新北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为了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选定承包队伍，经龙游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准，现决定将该工程的施工采用自主报价方式进行发包。

2、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龙游经济开发区管辖范围内龙游县临港物流园区，童家公路以东，杭金衢高速以南；

(2)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3)工程规模：土石方总挖方量约为354961立方米，总填方量约为139037立方米。

(4)工程内容：本次发包范围包括发包人提供的测绘电子版CAD图及范围图的全部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场内回填、余土外运、外运堆放场地的清表等工作内容。多余土方外运至业主指定场地，运距综合考虑，若仍有多余土石方需外运，弃土地点由施工方自行考虑、弃土运距综合考虑、含土方摊平等工作内容。工程量以实际挖方量计算；含挖机进出场费用、施工便道；清除场地内混凝土等各类障碍物综合考虑，不作调整；运距：运距综合考虑，含一切费用的完全单价；土石方运输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运输途中发生的事故，一切责任由施工方自负；土石方运输时要求棚布覆盖严密，应严格控制道路扬尘及渣土跌落，以保证运输路段周围环境卫生，如出现渣土跌落等现象，将予以严厉处罚，在总工期内，承包单位需无条件服从业主要求的阶段性平整时序要求。运输过程中若造成施工范围内第三方资产损坏的一切责任均由施工方承担。

(5)土石方平整施工要求及从事土石方运输的车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①扬尘治理：严格落实施工扬尘防治措施：1)三天未动工场地（含堆放点）100%覆盖；2)运输车辆100%冲净和密闭；3)土石方100%湿法作业；4)项目完工铺设防尘网并播撒草籽。

②排水排污：工地泥浆水、基坑水应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排入市政管网，生活区污水、废水应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严禁向水系、湖泊、河流直排。

③非道机械：非道路移动机械（挖机、铲车、推土机、叉车等）挂牌（蓝色的牌子数字开头的，放置显眼位置）作业，禁限区要求国3以上排放标。现场无环保牌照的机械予以清退，项目向环保部门申领环保标牌后方可进场。

④噪声管控：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的在建项目应科学安排施工工期和工序，禁止晚上10点至次日早晨6点之间进行产生噪声的建筑施工作业，尽量避免非必要的夜间施工作业，优先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艺、机械，减少施工噪声污染排放和扰民行为。

⑤运输车辆具备全密闭运输机械装置或密闭苫盖装置。车厢四周牢固可靠，无破损，档板严密，车容整洁，必须做到统一密闭装置、统一安装顶灯、统一单位标识、统一外观颜色、统一放大车辆号牌、统一安装安全警示标识、统一安装定位系统，并具备防遗撒、防渗沥液滴漏功能；

⑥车辆的车厢档板与机动车登记证核定高度一致；

⑦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车辆行驶证。

(6)土石方工程以最高限价：8.0元/m³（含一切费用全费用单价）进行发包，承包意向单位自主报价（土石方类别综合考虑、外运弃土运至业主指定场地、运距自行考虑、场地内土方二次调运自行考虑，若仍有多余土石方需外运，弃土地点自行考虑、弃土运距综合考虑，场地内混凝土清障、播撒草籽、设置沉淀池等施工措施报价应综合考虑，结算时均不调整）。结算时工程量以实际开挖量计算（误差±10cm），以发包方委托的第三方测绘报告为准。

(7)计划工期：90日历天

3、承包人资格要求：

3.1具备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独立法人企业且该资质应在（2025年9月15日更新）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公共服务系统”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项目负责人具备房屋建筑或市政公用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专业与企业资质相对应）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不得有在建工程；

3.3承包意向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谢绝参与承包申请。

4、发包文件的获取

4.1本工程实行小额工程全流程电子交易，不见面摇号发包方式。

4.2凡有意参加承包者，应当在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进行企业注册（网址：<https://ggzy.btdit.cn>），然后方可登录该系统参与下载发包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发包人发布的澄清、修改、补遗书（若有）及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预算及调整系数等资料同时发布在上述网站，请各承包单位关注并及时获取，发包人也不再要求承包人以书面形式回函确认已获取该信息。衢州地区所办理的天谷CA在龙游县可直接使用，不需重复办理。

4.3完成企业注册后，请及时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明确参与项目并下载发包文件、工程量清单文件、施工图纸。

4.4 龙游嗨招投标工具下载链接，白工15669095525；

<https://longyou.hibidding.com/web/download/detail?id=e7be67d11ae744e9b4034a06c0628364&code=xzzq&navTag=xzzq>。

4.5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不再单独设立网报名操作，承包意向人下载发包文件并上传承包意向文件后即视为已确认参与项目的承包申请。

4.6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操作手册请各承包人自行前往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查阅。

5、承包意向保证：承包意向人需签署《诚信承包承诺书》。

承包意向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及发包会议时间：2025年9月18日9:00时。截止时间后，由代理机构（发包人）进行在线统一解密，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承包意向人上传的承包意向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发包人予以拒收。

7、承包意向人通过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递交的电子承包意向文件为评审依据。发包会议当日，所有承包意向人不必抵达发包现场，可在本企业电脑上登录龙游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发包会议。承包意向人如来发包会议现场参加发包会议的，发包方和交易中心不提供上网终端设备和不保证网络通畅。

8、联系方式：

发包人：龙游新北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地 址：龙游经济开发区金星大道2号

联系人：蒋先生

电话：0570-7258568

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衢州分公司地址：龙游县东方广场A座901室

联系人：谢女士

电子邮箱：670701714@qq.com

电话：0570-7982622

2025年9月12日